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
DISTRICT ENGLISH LEARNER ADVISORY COMMITTEE BYLAWS
DELAC 內部規章制度

第一條文 名稱

諮詢委員會的名稱應該是:

學區學習英語者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為DELAC

第二條文 目的

DELAC的目的應是:

1. 向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總監以及董事會提出建議關於學區英語學習者的總體規劃服務工作。
2. 持續檢查學區總體規劃和計劃中建議的修改，以反映不斷變化的需求和優先事項。
3. 有責任持續與學區人事檢查學習英語者的實施方案，並通過學區提供的數據資料來進行監控方案的有效性。
4. 採取其他行動按照教育法的要求。

第三條文 會員資格

第1節 - 組成

學區學習英語者諮詢委會是由學習英語者的家長/監護人組成。招收超過21位英語學習者的學校都需要派家長代表。這些學校的學習英語者的家長/監護人應當佔至少51%成員。這些成員（包括後備成員）應由學習英語者諮詢委會選出，來代表學校。其他成員應佔總委會49%，並應包括以下成員:

- a) 多語言教育部門主管。
- b) 一名校長或副校長做代表，由各跨年級學校；小學，初中和高中校長或副校長挑選出來。
- c) 各跨年級學校，小學，初中和高中派出一位老師，由沙加緬度市CTA選出。
- d) 各跨年級學校，小學，初中和高中派出一輔助人，由CSEA學校內部規章進行挑選。
- e) 諮詢會有三個社區成員是由學區總監任命，並代表拉丁裔，亞裔，非洲裔。
- f) 一名代表其他社團，由學區總監決定。
- g) 一名代表學校理事會，由學區董事會選出。

第2節 -任期

各位成員應擔任兩年任期，除了多種語言教育部主管之外。

第3節 -替代人選（如何獲選來代表承擔職位的任期和條件）

第四條文 理事會

第1節 - 理事會

委會應選出理事來執行領導。理事會成員應有：主席，副主席和秘書作為常任理事。

執行理事會應包括以下：

- a) 六名代表人由學習英語者的家長/監護人選出。
- b) 一名校長由校長代表所挑選，出席一般DELAC會議
- c) 一名教師由教師代表所挑選，出席一般DELAC會議
- d) 一位社區成員由社區成員協商一致挑選，出席一般DELAC會議
- e) 一個輔助員由輔助員代表所挑選，出席一般DELAC會議
- f) 一個普遍社區。

第五條文 會議和法定人數

第1節 - 一般DELAC會議須在十一月，一月，三月和五月舉行。

執行理事會應在一般DELAC會議之前，每年提前召開四次會議，檢查有關章程計劃問題，提出建議，監測進展以滿足學區目標，並為這些會議議程做計劃。

第2節 - 簡單及多數的現有成員將構成法定人數，至少51%人是學習英語者的家長。

第六條文 修訂

修正本附例是由簡單及多數的一般DELAC代表來進行。

第七條文 理事的職責

第1節 - 主席的責任是主持所有會議，在一般DELAC會議和執行委會的會議。

第2節 - 倘若主席缺席或殘疾，副主席應當承擔主席的職責。

第3節 - 倘若兩位理事不在，秘書將代替他們主持會議。

第4節 - 秘書應負責通知所有DELAC會議給教育委會，學督，學校，一般DELAC，和所有諮詢委會知道，包括待用會員名單，並根據要求提供副本給這些相同小組。

第八條文 選舉理事

第1節 - 理事

召集一般DELAC，經過全體成員以簡單及多數表決選出舉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主席應永遠是個學習英語者的家長/監護人。副主席可能是學習英語者家長/監護人或任何其他成分組包含一般DELAC的代表。做記錄的秘書則由主席任命。

第2節 - 理事應由每學年11月會議上廣大會員選舉而產生。

第3節 - 新理事應承擔自己職責，從會議結束算起。

第九條文 空缺

第1節 - 如果主席或副主席辭職，副會長將承擔職責，直到下次舉行的例會或一般DELAC會議提名和選出新的主席。

第十條文 委員會

如果主席認為任何必要時候，應委任小組委員會，或以過半數出席成員來決定。

第十一條文 會員的職責

第1節 - 獲挑選任命時，理事將接受職位或成為小組委會成員，除非無法履行職責。

第2節 - 出席所有會議，或不能親自出席時，通知多語言教育部門代替人。代替人應具有完全表決權。

第3節 - 向學區董事會提出意見，至少以下任務：

- a) 為學習英語者展開學區總體規劃。這規劃將考慮到學校學習英語者的課程和計劃。
- b) 綜合每間學校的需求，對學區範圍內的需求作出評估。
- c) 為學習英語者建立學區活動的目的和目標。
- d) 擬訂一項計劃，確保遵守州和聯邦所有適用的要求。
- e) 進行年度語言的人口普查。
- f) 檢查和評論學區重新分類的程序。
- g) 檢查和評論初次登記的書面通知，家長例外的豁免請求，批准和拒絕豁免請求，重新指定，重新指定跟進。棄權證書